



中華民國海洋事務與政策協會

會訊 第二十七號

民國一〇二年二月 出刊

NEWS LETTER No. 27

ISSUED ON FEBRUARY 2013

發行人：理事長 胡念祖

秘書處：106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13 巷 19 號

會 址：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電 話：(02) 2738-2478 何勝初秘書長

傳 真：(02) 2738-4329

網 址：www.imap-roc.org.tw (61.220.177.52)



理事長的話

過去（民國 101 年/2012 年）一年中，本協會辦理了兩場「台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座談會中所有講稿及發言均藉**海政評論**（第一卷第一期）以專輯（Special Issue）方式予以出版。本號會訊中刊登**海政評論**專輯執行編輯陳偉恩先生整理出的發言重點，可作為此一專輯的導讀。

海政評論的持續出版，與會訊共同構成本協會的兩大出版品，歡迎本會全體個人會員與團體會員代表及各界讀者的投稿、支持與指教，以共同擘劃我國海洋事務與政策發展的道路。會訊屬非賣品之刊物，但**海政評論**則是一正式發行的刊物，仍請各位會員多多推薦其購買與運用。

去年底的會員大會中有一決定值得特別向各位會員報告：今（民國 102 年/2013）年年底的會員大會將於南部舉辦，並將請位於南台灣的團體會員機關（構）協助安排一些參訪行程，屆時還請各位會員踴躍出席。

在小龍年來臨之際，在此敬祝全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身體健康、心想事成。

新年快樂 萬事如意

本號內容

理事長的話／【政策論壇】「台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會務與活動】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紀要／第五屆第二次會員大會／【佈告欄】

政策論壇

「臺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報導

為彰顯本協會的設立宗旨「增進國民海洋意識，協助國家海洋政策之釐訂，以確保國家海洋權益，促進海洋資源暨海洋產業之永續發展」，以及本協會之任務與特性，協會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及 20 日分別舉辦了兩場名為「臺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的座談會，前者聚焦於「海洋科研、海洋漁業與資源保育」，後者聚焦於「國家海洋權益、海軍與海巡」，前者更是本協會首次嘗試與著名國際非政府組織「綠色和平」合作下的產物，對此，協會要感激綠色和平的投入與合作。兩場座談會均有五十位以上的人士參與。會後，所有引言人及與談人均應協會之請，將他們的發言稿予以擴充增修，成為**海政評論**第一卷第一期可發表的文章。同時，在所有引言及與談文章之後，會中的討論亦以幾近實錄的方式一併刊登，可使讀者們有臨場之感。以下為兩場座談會中引言及與談的摘要呈現。

臺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一）～海洋科研、海洋漁業與資源保育～

10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二時「綠色和平」所屬「希望號」停泊於基隆港之際，海政協會在綠色和平的協辦下，於「希望號」上舉辦「台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就海洋科研、海洋漁業與資源保育及全球海洋永續發展三大議題進行探討。

座談會之目的除在對台灣海洋事務議題進行檢視與前瞻政策展望外，亦在建構國際非政府組織與國內社團之對話論壇，使國際非政府組織之全球視野能進入國內，並使國內社團之在地關切能準確傳達至國際非政府組織運作之中。此次會議由本協會理事長胡念祖教授、綠色和平海洋專案全球召集人 Tamara Stark 女士與林岱樺立委開幕致辭，揭開序幕。

前述三大議題分別由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創館館長、現任台灣溼地保護聯盟理事長的方力行教授，海政協會理事長、國立中山大學海洋政策研究中心主任胡念祖教授，以及綠色和平海洋專案全球召集人 Tamara Stark 女士進行引言，並由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教授、本協理事簡連貴博士，國立海洋科學博物館陳麗淑博士，曾任漁業署漁政組組長、遠洋漁業開發中心主任的黃明和博士，中研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研究員鄭明修博士，以及海政協會秘書長、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執行長何勝初參與對話。



海洋科研：海洋研究的新展望

與會學者皆認為台灣海洋研究現今面臨最大的問題在於缺乏創新思維。台灣溼地保護聯盟理事長方力行博士指出，「『守舊的思維』其實才是海洋研究新發展的最大障礙。這個『守舊』，不僅指的是科學上的想法，也包括眼界與心胸上的思維，甚至跨越領域的思維...」。「新的海洋研究展望應是『用更博學、更寬廣、更積極，但更博愛的心胸，去為海洋和人類尋找共存共榮出路』的整合科學」。海洋大學教授簡連貴博士也建議，「台灣海洋科研應以『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減災與調適』為目標，以創新思維積極推動保護、保育與管理海洋資源的利用，並進行台灣海洋整體科技發展規劃與推動策略」。此外，科學教育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也不容忽視，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助理研究員陳麗淑博士強調，「人們對海洋議題所知甚少，且經常被誤導，雖然他們真的關心海洋健康，並且對於海洋保護行動表現出正面的態度，卻沒有意識到目前海洋受威脅的程度。所以，積極宣傳海洋保育的概念、重要性及方法是很重要的，而其中一個方法就是從科學教育著手」。海洋科研的成果更當以大眾通俗用語傳遞給民眾，「學者在演講的過程中往往拋出太多的數據及圖表，讓聽眾退避三舍。...學者應該走出學術殿堂，對大眾說出科學的貢獻、價值和樂趣，為科普共盡一份心力」。



海洋漁業與資源保育：台灣的新挑戰

本協會理事長胡念祖教授於引言時指出，「台灣在海洋漁業與資源保育上所面臨的挑戰，即在於如何改變業者與漁政機關（甚至到包括總統在內更高層之決策者與民意代表）的『心態』（mentality）」、「業者是要以『人為財死、鳥為食亡』的心態，以『竭澤而漁』的方式，逐漸摧毀漁業得以永續存在的資源基礎，還是要為更長遠一些的利益著想，...」、「我國漁政機關的政策思維仍停留在追求魚產品量的提高與『照顧』業者的『漁業利得』，而少將政府行政資源投注在業者素質的提升，及漁業資源保育與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所需的研究及漁業活動管理之上」。另一方面，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兼任助理教授黃明和博士直指，台灣的漁業管理方法「仍然不脫針對某一單項經濟魚種或漁業的傳統式漁業管理思維，成效依然相當有限」。反觀 FAO 所提倡的「漁業生態系方法」（Ecosystem Approach to Fisheries, EAF）則更適合作為未來漁業管理的新準則。「EAF 係指在某一生態界區域範圍內，將該生態系中的生物、非生物和人文因素，以及其間交互作用的已知知識或未知部分，予以綜合考量，力求達到平衡不同社會目標的一種漁業管理方法」。最後，中研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研究員鄭明修博士剖析國外沿岸漁業成功轉型為潛水觀光產業的案例，發現藉由保護海洋生物資源的永續利用，不僅能達到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生物資源保育的目的，也有助於潛水觀光產業之發展，進而帶來經濟效益，而此等效益須直接回饋在地漁村生計，這些都是值得我國學習的成功經驗。



IMAP 與 Greenpeace 的海洋對話

綠色和平海洋專案主任 Tamara Stark 建議，身為漁捕大國的台灣應當注意市場的新動向，採行較為永續的漁捕方式，「我們發現，許多零售業者希望購買較永續方法捕撈的魚，所以當我們能將這些社群的努力與想要買這些魚的超級市場加以連結，我們就能協助創造一個經濟與生態上都能存活的环境，而使得在地社群與超級市場兩者都能受益，這也是現今全球市場的主要趨勢。如果一個像台灣一般的重要漁捕大國想要繼續滿足市場的需求，臺灣也應改變其捕撈方式，以滿足這些零售業者的要求」。她並指出「台灣成為一個越來越重要的漁捕大國，臺灣對改善全球漁業管理狀況所能有的影響力是非常巨大的。因此，重要的是，臺灣展現其領導力並採行必要的漸進步驟，以保護海洋資源並確保貴國及其他國家的漁撈產業在今日與未來均能興旺發展。在產業內改善漁業管理固然重要，但強化國內與區域組織內的立法亦同等重要」。

本協會秘書長何勝初以「Save Our Oceans」（拯救我們的海洋）為題，倡導「台灣漁業應該重新定位，使其成為以生態為依據的事業」，「在生態為依據的管理考量下，漁業管理的重要性應勝於生產，故政府應投入更多的資源用以管理漁業」。但何秘書長也指出，「政府政策難以作出快速的調整，這並非僅為我國所面臨的問題，歐盟的共同漁業政策已推動了10年，但績效與預期仍有很大的落差。況且，目前政府施政是以發展經濟為主軸，其他如保育、生態環境等決策及其預算的爭取，實屬不易，甚至有人認為，環保是經濟發展之絆腳石」。因此，何秘書長認為，環保團體能給政府當局施加壓力，使我國政府制定出更符合環境永續的漁業政策，鯊魚「鰭不離身」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再者，教育也是另一個值得採行的途徑，「我們應教育我們的下一代，僅吃永續性的海產魚類」、「許多爭相吃高價美食的人可能不知道，其所吃的美味海鮮是否可永續生產？甚至有人認為，越少的海鮮越要嚐試，以免日後失去機會。全世界已有不少水產品認證的機構成立，譬如海洋管理協會（Marine Stewardship Council, MSC），審核海洋水產品是否以可持續的方式所捕撈，以喚起消費者的消費意識及行為，並願意支付較高的價格購買貼有認證標籤的水產品」。何秘書長也承認，「在歐美，經過認證的水產品也確實獲消費者之青睞，但在亞洲似乎仍有一段很長的路要走」。

臺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二）～國家海洋權益、海軍與海巡～

在釣魚台列嶼主權爭議下，以「國家海權」「海軍與海巡」為主題之座談會於101年10月20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在台北市「國家書店」舉行。

座談會之前由我海巡署海洋巡防總局前副總局長邊子光先生發表其新書各國海域執法制度。此書分上、下兩巨冊，共六十萬言，綜觀並檢視全球151個國家的海域執法制度與力量，為我國、甚或全世界最完整深入探討海巡體制的著作。該書由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出版，該公司總經理宋政坤先生亦率該公司重要幹部與會，介紹此一巨著的出版。

座談會分別就「國家海洋權益」及「海軍與海巡」兩個主題進行研討。分別邀請到國防大學海軍學院上校教官林文隆博士及海軍戰略前輩蘭寧利備役中將(由協會理事長胡念祖教授代為發表)引言，同時由中央研究院歐美所研究員宋燕輝博士、中央警察大學水上警察學系副教授陳國勝、前海軍總部副督察長兼海軍學術雙月刊社長淡志隆備役少將、前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現任高地科技顧問公司董事長龔家政海軍備役中將及協會常務理事邊子光先生與談。



國家海洋權益

本場座談會首先聚焦於「國家海洋權益」。與會者皆指出，台灣在維護「國家海洋權益」時，應當堅持主權與法理立場，而策略運用上則可靈活具有彈性。擔任引言人的國防大學海軍學院上校教官林文隆博士認為，我國的海洋實力將決定自身的未來生存，而建立一個得以統籌規劃各項海權元素之政策工具為當務之急，「以往的東海與南海戰略，僅偏重外交與國防兩元素，忽略統籌規劃其他海權元素的協同努力，以致事倍功半，成效有限」。林教官認為「必須耕耘海洋戰略，培養多元海權巧實力。在海洋外交場域中靈巧運用巧實力，俾利藉由扮演區域和平穩定促進者之角色，維護國家海洋權益。...當務之急，在於貫徹朝野『發展海洋戰略』的強烈共識，建立海洋戰略規劃體系」。

中研院歐美所研究員宋燕輝博士認為，當論及台灣的「海洋權益」時，有四件事情當加以思考與討論，第一，認清我國周遭的海洋安全環境；第二，必須瞭解我國面臨的「海洋威脅」為何；第三，當台灣得以設立一個海洋事務的專責機關之後，吾人當思考，「如果沒有一個海洋權益的基本理念和總體觀，沒有一套完整的國家海洋發展戰略，未來這個海洋事務委員會設立之後又能發揮多少功能」；最後，「海洋事務委員會成立之後，海洋事務專業人才之晉用，以及如何培育海洋專業人才與推動海洋教育，這都是非常重要的議題」。宋研究員總結道，「我個人認為，最上位的國家海洋政策基本理念是最為重要的，包括國家發展願景、政策規劃、戰略佈署、組織建構、預算編列、以及法令配套等，政府相關部會單位應有更深入的思維、更長遠的規劃、更積極的作為才是」。

中央警察大學水警系陳國勝副教授指出，「將海域視同陸域思考，是我國目前發展海洋的最大弊病」。陳副教授認為，「海巡機關所負責的海域執法部分，若與陸地警察相同，只在災害、車禍、污染發生後始介入調查，對於前端的檢查、管理與情資等部分，均在各機關間的本位主義下無法執行，使得有港內交通與港外交通之分，最後結果是造成災害或災難不斷。此外，如果海巡機關的海域執法工作僅是落伍的『瞎貓碰死老鼠』方式，而非集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得以提供的資訊並進行主動監控船舶動態，則海域執法機關終將如同陸地執法機關一般，等到事故發生後，才進行搶救與補救」。

前海軍總部副督察長兼「海軍學術雙月刊」社長淡志隆備役少將指出，我國若欲使用海洋資源，就必須維護自身主張的「海洋權益」，「『海洋權益』中之『權』為『領土主權』，『益』為『主權權利』。有權才有益，亦即享有主權權利之前提，是擁有領土主權。沒有領土主權卻要享有期望之權利，就必須付出相對的代價」。同時，淡將軍認為，台灣必須面對與他國衝突的可能，「海洋中生物與非生物資源仍多集中在領海與大陸礁層區域內，要獨佔此區域內之權利，就必須排除其它聲索國的主權主張，為此，主權歸屬爭奪動作就難以避免」。淡將軍建議，我國當以強化「政經、軍事二種手段，此為保障我國家海洋權益的必要條件」。



海軍與海巡

海軍戰略前輩蘭寧利備役中將對我國缺乏全面的海洋戰略提出警語，「以陸權為主的戰略思維壟斷國防資源，...造成建軍備戰的偏失。因此，海洋對我國而言，形同雞肋，國家戰略從未放眼廣大的（南海）海洋疆域。我國之所以在區域安全中被邊緣化，是因為我國沒有區域安全觀念，也從無彰顯我國維護海上疆域之雄心。所以即使海上交通線已成為國家生命線，但還是可有可無的不在乎，不但沒有遠海護航兵力建造的構想，居然還有『岸置飛彈可以取代海軍』的荒謬決策。今天海域有事，國防武力、海洋兵力無力因應之窘境浮現，如還不能深切檢討，未來海洋權益勢必將拱手讓人」。

海軍備役中將、高地科技顧問公司龔家政董事長也指出，我國在維護東海與南海權益時面臨最主要的問題，除了因中國打壓而無法參與和平談判、非聯合國會員國而無法訴諸任何爭端解決機制外，還必須「面對大陸日益高漲要求雙方合作維權的聲浪。尤有甚者，我國還不時地必須忍受來自友邦與週邊國家的『告誡』。面對此等困境，我政府實應有更積極的作為，不僅應對我國南海政策進行全面性之檢討，更要增加人力與資源，爭取我國在南海及國家整體之最大利益」。龔將軍提出幾點建議，「確認東海、南海政策目標」、「建立外交及兩岸策略作為」、「研擬我國版本之南海行為準則」，以及「建立專職機構統籌規劃執行」。

最後，協會常務理事邊子光先生認為，未來之海洋委員會及下屬海巡署採軍文並用有違憲之嫌，且海巡署地區分署數目過多，極不合理。邊先生亦認為，海巡署內部應依其職掌設特業幕僚單位，以及功能性之分署。此外，邊先生亦主張，我國應設海巡學院，以培育海域執法專業人才。



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要

本會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五時三十分假協會秘書處會議室召開，共計有 11 位理事及 1 位監事出席會議，會中除針對本年度新推展的工作，傑出博、碩士學位論文獎之評選，以及**海洋事務與政策評論**的編輯與發行，進行了討論外，還針對本年度會員大會之辦理事宜有所決定。

在 101 年度傑出博、碩士學位論文獎方面，共計收到兩件碩士論文申請案，經評審委員會會選聘之外審委員審查後，由於該兩件論文皆未達獲獎標準，因而決定本年度論文獎得獎人從缺。

海政評論編輯委員會於理監事聯席會議後召開會議，確定第一卷第一期內容將以本年度舉辦之兩場「臺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的發表與討論內容以「專輯」形式出刊，主題包含海洋科研、海洋漁業與資源管理、國家海洋權益及海軍與海巡等。**海政評論**出版後，凡本會會員（含團體會員）均將獲贈該刊乙冊。

另外，本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原則上訂於 12 月 29 日召開會員大會，地點則以台北市之青少年活動中心為原則，會中並將舉辦「魔船奇航——自由中國號歸來記」影片放映暨討論會。

第五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要

本會第五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六）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台北市教師會館第一會議室召開，有效出席人數 33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後，開始本屆會員大會。

會員大會通過包括會務發展、財務及專案計畫等項目，其他重要決議事項如下：

一、102 年度「臺灣海洋政策方向及願景座談會」議題設定，將嘗試以（1）海運與港務為主題，並在本會團體會員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下，合作辦理、（2）與海岸法（草案）、濕地法（草案）及海洋空間規劃相關之主題、（3）與海洋教育相關之主題。

二、本次會議並通過未來會員大會將以一年在台北、一年在高雄之方式召開，且若要在南部召開會員大會，增加參訪與交流行程，故今（民 102）年將預定於南部擇一適合地點召開。

會議最後播放文化部所製作之「魔船奇航——自由中國號歸來記」DVD 影片。由於本協會曾發動並積極參與搶救「自由中國號」之過程，為讓更多會員瞭解協會的努力與營救「自由中國號」回國的來龍去脈，特別在本次會員大會會後播放該部影片，供與會會員觀賞。

佈告欄



□本協會**海政評論**繼創刊號於100年出刊後，101年第一卷第一期將於農曆年前完成印製工作，並隨本期會訊一併發送本會全體會員。

□請各位會員推介從事海洋事務、對海洋政策領域有興趣，且贊同本協會宗旨之人士或團體加入本協會，入會申請書可於本協會官方網站下載。



我的通訊資料已變動，請惠予更新。

姓名：	
通訊地址：□□□-□□	住家電話：() 住家傳真：() 手機號碼：
工作單位： 職稱：	辦公室電話：() 辦公室傳真：()
E-mail：	

◎本會秘書處

地址：10673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113 巷 19 號（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

電話：(02) 2738-1522#139

傳真：(02) 2738-4329

E-mail：allen@ofdc.org.tw